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和《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2019年3月修订）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科科技）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作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秦毅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8号）之核准规定：

1. 核准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分别购买秦毅、钟小春、王正和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逐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四位股东）合计持有的北京神州视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视翰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对价为28,000.00万元，其中发行股份支付对价16,800.00万元，占交易金额的60%，现金支付对价11,200.00万元，占交易金额的40%。2019年3月7日，公司向秦毅发行7,409,200股股份、向钟小春发行7,118,644股股份、向王正发行1,263,922股股份、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逐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351,089股股份（共计17,142,855股股份），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9.80元。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已更名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出具了会验字[2018]1103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前述四位股东以视翰公司60%股权作为认购对价的出资全部到位。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17,142,855股仅涉及以发行股票形式购买视翰公司60%股权，未涉及募集资金的实际流入，不存在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2. 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6,290 万元。截至 2019 年 1 月 28 日止, 公司实际向沈阳惜远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沈阳源远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7,798,634 股, 发行价格为 5.86 元/股, 募集资金总额为 162,899,995.24 元, 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 6,577,798.63 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6,322,196.61 元, 已由独立财务顾问 (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缴存至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五里河支行开立的 422030100100278317 账号内。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会验字[2019]0623 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元)
募集资金总额	330,899,974.24
减: 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的金额	302,009,974.24
其中: 与发行有关的费用	6,577,798.63
减: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手续费	1,279.33
加: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利息收入	275,122.26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9,163,842.93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1) 截至2019年1月28日止, 公司在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 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9,072,196.61元, 募集资金到位后, 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9,072,196.61元; (2)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292,937,777.63元 (其中非公开发行股票17,142,855股对应募集金额167,999,979.00元不涉及现金流)。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 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根据《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审批和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以及信息披露等事项进行了严格的规定。

(二) 根据上述规定，2019年1月29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以及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9年2月12日，公司与视翰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及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为了提高资金收益、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或定期存款，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及日常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

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公司在各家银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款余额共计29,163,842.93元，各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存单）账号	账户类别	余额（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五里河支行	422030100100278317	活期	21,002.8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5340188000587810	活期	29,142,840.08
合计	——	——	29,163,842.93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年9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基于分级诊疗的远程视频服务平台项目建设中的“平台系统及网络设施等”部分实施方式计划为建设自有数据中心，拟变更为实施方式为租用公

有云及私有云的混合云架构，并购买一体化运维管理平台。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独立财务顾问已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一)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 (二)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3,09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401.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201.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购买视翰公司股权	否	28,000.00	28,000.00	11,200.00	28,000.00	100.00%	--	4,338.39	是	否
支付相关中介机构费用	否	1,490.00	1,490.00	1,490.00	1,490.0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基于分级诊疗的远程视频服务平台项目建设	否	3,600.00	3,600.00	711.00	711.00	19.75%	2022 年 03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3,090.00	33,090.00	13,401.00	30,201.00			4,338.39		
超募资金投资项目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	--	--				
超募资金投资小计		--	--	--	--	--				
合计		33,090.00	33,090.00	13,401.00	30,201.00	--		4,338.3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出现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基于分级诊疗的远程视频服务平台项目建设中的“平台系统及网络设施等”部分实施方式计划为建设自有数据中心，拟变更为实施方式为租用公有云及私有云的混合云架构，并购买一体化运维管理平台。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独立财务顾问已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 年 2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 9,072,196.61 元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会专字 [2019]1011 号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独立财务顾问已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已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完成募集资金置换事宜。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储在公司募集资金银行专户中，按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严格管理和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募集资金总额 330,899,974.24 元，系未扣除财务顾问费和承销费及其他相关发行费用的金额，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24,322,175.61 元。